

小说傲慢与偏见读后感(实用8篇)

梦想是人生路上的指南针，给我们带来方向和目标。善于总结经验教训，不断调整和改进自己的行动方案。以下是一些关于梦想实现的技巧和方法，希望对你的梦想之旅有所助益。

小说傲慢与偏见读后感篇一

这几天又读了一遍傲慢与偏见，记得几年前第一次读时，可能没有过多的思考，只记得达西的傲慢以及伊丽莎白对他的偏见，这次读完却有了不一样的感觉。

全书看似是写达西与伊丽莎白的爱情故事，以及达西的傲慢和伊丽莎白对他的偏见，但仔细思考后发现这种傲慢和偏见应该是人们在当时那个国家、那个时代所根深蒂固的一种思想，男士自认为是绅士，女士自认为是淑女，他们对于阶级观念尤为重视。我想这本书是带有抨击色彩的，抨击当时的社会风气和人性的缺点；同时这本书也是带有赞美色彩的，赞美伊丽莎白的独立，有自己的个性，敢于和封建思想斗争，赞美达西先生虽然傲慢冷漠，但可以因为爱改变自己，冲破封建的牢笼。

先说达西，第一次达西与伊丽莎白见面时，达西所表现出的冷漠、傲慢和拒人于千里之外，让伊丽莎白和舞会上所有人对他产生了偏见；到达西发现自己喜欢上伊丽莎白，但想到伊丽莎白的身份地位，家庭关系的复杂和他是多么不匹配，认为会给自己带来羞耻感内心所做的斗争，以及因为身份地位阻碍自己的朋友与伊丽莎白姐姐的感情进展；再到他第一次求婚时所说的话，自认为他的求婚可以带给伊丽莎白多么大的荣誉，伊丽莎白会多么的对他感激涕零等，淋漓尽致的展现了他的傲慢。但所幸的是经过伊丽莎白拒婚的打击，这位绅士懂得了自我反省，认识到父母从小教育他的身份观念很可

能导致自己失去心爱的女子，我想他应该也经过了一番苦苦挣扎，最后不顾自己姨母反对，抛弃了身份的光环，做了很多从前不敢想的事情，比如帮伊丽莎白的妹妹和韦翰征婚（他们是私奔走的，在人们眼中是很丢人的事情，而且韦翰的为人很是虚伪，是曾经的达西所讨厌的人。）

达西说，我也说不准究竟是在什么时间，在什么地点，看见了你什么样的风姿，听到了你什么样的谈吐，便是使得我开始爱上了你。那是在好久以前的事。等我发觉我自己开始爱上你的时候，我已是走了一半路了。

再看伊丽莎白，她可能是在当时那个时代比较独特的女性，机敏聪慧，谈吐不凡，敢于冲破封建枷锁的束缚，追求自己想要的生活。不愿服从家里的安排拒绝柯林斯的求婚（柯林斯也算是有点身份的人，以后还会继承伊丽莎白父亲的遗产，最后自己的好闺蜜嫁给了柯林斯），第一次拒绝达西的求婚（在本书中，达西是身份地位最高的一个，伊丽莎白的母亲开始对他很有偏见，当然不排除自己高攀不起的嫉妒心态，到后来伊丽莎白宣布要和达西结婚，母亲态度180度转变的对比就可以看出伊丽莎白当初拒绝的是多么厉害的一个人物）。到后来了解到达西的真实为人，发现他竟然如此善良可爱，爱上他，也说明她是一个敢于直面内心，勇敢的女孩儿。

小说傲慢与偏见读后感篇二

伊丽莎白的爱情观是值得人们去信仰的，读完《傲慢与偏见》她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影象。她用文字培养的气质和内涵，她在那个现实的家庭中脱俗的想法，都值得我学习。

但是今天，我主要写的不是伊丽莎白和达西的浪漫爱情。我要写得是最平凡，最不起眼的夏洛克特·卢卡斯的故事。

夏洛克是个小角色，她的妈妈卢卡斯太太和贝内特太太一样

是个市井小民，想要把自己的女儿嫁入豪门从此摆脱贫困，所以无论她如何改变，如何像伊丽莎白一样去读很多的书，也蜕不掉与生具来的市绘之气。毕竟她没有一位像贝内特先生一样的父亲。

她神速的和柯林斯先生订婚了，伊丽莎白很惊奇，为什么会这样？她突然在那一瞬间觉得自己并不了解她的好朋友夏洛克。就像在哪次谈话中，夏洛克对爱情的看法是物质，是生活的保障，不管对方性格怎样，只要能摆脱困难和贫穷。

心理学家毕淑敏说过一句话：‘很多女人都试图用婚姻让自己重生。’

对。夏洛克没错。她或许觉得自己受够了这么多年的贫穷，她想要一次重生。就算没有爱情，她毅然选择了和柯林斯订婚，这样她拥有了房子，土地，金钱。不仅给母亲减轻了负担，还让自己蜕变了一次。而柯林斯呢，他只是一个最最最平凡的生活在这个世界上小角色，他以为拥有房子，金钱，土地就可以获得爱情。当他来到班内特家的时候，最开始他想要向简求婚，但是班内特太太说简已经有对象了，让他跟伊丽莎白求婚，在吃饭的时候柯林斯带着一颗没有爱意并庸俗的心向这位高尚的女子求婚，被拒绝之后，他貌似有一些失落并不是失恋。

夏洛克，柯林斯订婚了。

他们是一类人，一个想要得到，一个想要拿出炫耀。于是他们走到了一起，即便没有爱情。

这个世界上有太多的人像极了夏洛特，也像极了柯林斯。没有爱情的生活在一起，没有自我，没有刻骨铭心，没有痛并快乐着。

读完《傲慢与偏见》，我之所以选择了夏洛特和柯林斯。是

想对身边的人说，我们都要活出自己，都要像伊里沙白一样有所坚持，无论多么困难都不能做夏落特，即使一贫如洗，即使孤独终生。

傲慢与偏见读后感600字(四)

小说傲慢与偏见读后感篇三

《傲慢与偏见》是一本充满了生活色彩的书，这本书描写了班纳特家庭中五姐妹找自己丈夫的事情。读完这本书，就让我们围绕它，来写一篇傲慢与偏见小说读后感激励自己吧！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傲慢与偏见小说读后感”，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傲慢与偏见》是一部很好看的爱情小说。

故事里讲述了四户人家的婚姻，体现了当时在英国的有些妇女们不顾后果的而为金钱结婚，也有些是因为真正的爱情而经历痛苦曲折，最终和自己心爱的人结婚。揭示了作者对那个时代女人生活与爱情的理想和期望。在故事里作者简·奥斯汀通过主人公们的婚姻，表达出了作者对婚姻的重视，为了美貌、金钱、地位、荣誉而结婚，是一种错误的行为，而爱情则不会长久；而如果是因为正的爱情才结婚，就能带给自己终身的幸福。在《傲慢与偏见》里面，因为女主人公伊丽莎白的偏见和男主人公达西的傲慢，而惹出了他们俩之间的误会，但也是因为一些事情，他们俩之间才开始了一点点的爱情，最后结婚。

故事里起初伊丽莎白对达西第一眼见到时，是对他感到很不顺眼的，达西的傲慢也因此让人人都很讨厌他，不过他也不屑周遭冷淡的人际关系，但是经过一些曲折，他们俩才能对

对方表达出自己的爱情。读者从主角们身上看到的爱情，也让我更清楚的知道，经得起风吹雨打，痛苦曲折的才是真正的爱情。《傲慢与偏见》这本书同时也告诉了人们，每一个人其实都很容易被自己的主观印象所驱使，因而容易对别的人下不正确的注解，进而造成了彼此之间的误会。一个人所给予的第一印象固然是很重要的，但是也并不代表所有的事都会从看人的第一眼就看得透透撤撤，只有更加深入的了解，才能发现对方的优点，就好像故事中女主角对达西的看法，就是因为了解才有所改变的。看完了这本书以后，我才发现不管是有钱人还是穷光蛋，每一个人生下来都是平等的，不管是在爱情方面或是在事业上面，每一个人都是有权利选择自己的人生道路的。

通过《傲慢与偏见》这本书，我知道了不少道理，我相信等我长大了以后，在选择自己的爱情时，绝对不会因为看中男方的钱财而结婚的。

“男大当婚，而一个富有的单身汉自然是要找个佳人结婚的。”试想一下，此“佳人”该拥有何种特征？中国古代老话叫做“门当户对”，如果是富有的单身汉，那么按古话所说，自然也是一位富有人家的小姐了。

其实门当并不一定户对，两个人即便身份悬殊，但只要是两情相悦，再多的金钱也无法弥补那一份珍贵的情。就如达西先生和伊丽莎白小姐一样，是爱情令他们没有了地位的悬殊，也是爱情让他们最终走到了一起。所以，婚姻应以爱情而不是以财产与地位为基础的，门当并不一定就要户对。

不仅如此，从许多现实的女明星身上，同样能看出这样的问题。例如，港台著名影星大S前不久就嫁给了著名食品集团的董事长汪小菲；跳水运动员郭晶晶嫁入豪门……如此多的女明星嫁入豪门，这不禁令我们怀疑，他们之间是否真的存在爱情，或是他们的婚姻仅仅只是以财产和地位为基础的婚姻，这个答案也只有真正的当事人才得知，但从许多的女明星嫁

入豪门后的悲惨遭遇可推断出，也许爱情在双方的婚姻中都未能起到太大的效果。这也是女明星的可怜之处吧，她们曾在早年时扬名一时，却在即将人老珠黄之时，为保留原有的风光，只好另寻“贵人”，然而，这种只把财产和地位看作结婚首要条件的婚姻不要也罢。

其实，我很喜欢达西先生和伊丽莎白小姐，他们一个傲慢，一个抱有偏见，但最后在逐渐交流中，傲慢与偏见渐渐消除，他们也在相互的了解中慢慢爱上了对方。没有金钱、身份和地位的阻挠，单纯只是两个人相爱了，但这足以让结局皆大欢喜。

很少喜欢去读名著，因为感觉即没意思又没时间，所以除了特殊情况外自己是从来不读各种名著的，唯一读过的是三国演义，不是自己愿意读，而是因为宿舍的朋友都会聊上面的内容，只有自己跟傻子一样，所以为了面子自己也不得不读一读，现在上了大学，假如不读读名著的话会觉得不像话，于是来到学校图书馆接了一本《傲慢与偏见》读读。顺便也写下我的傲慢与偏见读后感。

但是当我真正读上这本书时候才发现，我是这么的喜欢这本书，因为里面有很多的东西和我自己的亲身经历差不多，所以这本书比其他的书本更能引起我的爱好。里面伊丽莎白的机智与幽默深深感染了我，还有他们一家人对与爱情的不同见解也让我感到了一股真诚的力量，因为伊丽莎白的爱情观深深影戏那个了我，我觉得我就是缺少她那种勇敢与聪慧，敢于挑战世俗，敢于追寻自己的爱情，敢于拒绝冒犯过她的人，尽管那个人是如此的优秀。文章中一共描述了他们五姐妹的生活与最后的婚姻状况，从文中可以看出作者本身的观点，她赞同伊丽莎白的那种爱情观，而拒绝建立在色相和情欲的爱情观，就像她的妹妹，也拒绝建立在金钱上的爱情观，比如她的邻居，而这些观点直到今天仍然具有极高的价值，随着社会的发展，越来越多的爱情只是建立的在金钱与情欲上，而不是纯粹的爱情，由此可见作者简奥斯丁的纯真的心

灵，真诚的推荐大家去读一读这本书，这本书真的是一部可以洗礼灵魂的一本书，绝对值得一睹风采。

其实到现在我才发现并不是自己不愿意去读小说，而好似因为身边的很多小说与自己的距离是如此的远，这可能也从侧面反映出了我的无知与短浅，但是我真的很难让自己静下心来去读一本离自己如此遥远的一本书，所以从这方面我认为简奥斯丁的这本书真的具有极高的艺术和现实价值。

等什么时候，每一个女人都完全不用考虑掩饰自己的优秀了，再跟我提男女平等。

这么多年过去，人们择偶的标准还是一点没变。焦大喜欢上林妹妹，是个冷笑话。换林妹妹喜欢上焦大？不可能。为什么不可能？就是不可能。从古至今由中而外人们在择偶机能上无一例外地存在着一个隐性渴望：男强女弱，包括精神肉体财产智力各个方面。这是造成优秀女性(起码是自认优秀)晚婚甚至无婚状态的原因之一。男人要有钱有闲有情有义，古今只一西门庆。女人要江浙人北京话新思想旧道德，也就独个林妹妹。要相爱要对味还要灵肉相合，哪有这么完美，你当丘比特店小二呢！老罗说这叫wonder[]伊丽莎白也是赌了一把才找到意中人。结婚和相爱哪个更难一些，看你在意内容还是形式。古人很聪明地把它分了，墙里开花墙外香，也算权宜之计。现在没有人相信爱情，婚姻变得分外容易，但也脆弱得不堪一击。不好意思我跑了题。

说真的，除了颀长秀颈和俏皮的答语，当然还有特别能撒丫子跑，我实在看不出伊丽莎白特别突出的地方。可一旦考虑到她所处的时代对女性的标准，这位天生就插了草标在头上的女人，竟还能以“傲慢”作为性格(并且是显性的)，在已不便透露年龄的年纪连接拒绝了适婚男子，更是信任理智把初见不欢的坏印象清空，义无反顾爱上达西。“是的，我很爱他”，泪水盈睫的肯定，连最理解她的父亲都大跌眼镜。

我不佩服她的理智，却佩服她对自己理智的信任，她至少是一个清楚自己转变的人。要是换成很多人，比如珍，大概都要为自己四月刚出口的“就算世上男人死光我也不会嫁你”纠结不已吧。当然她的小妹妹们在移情别恋转变立场方面会更为爽快些，但伊丽莎白还是不同，因为她有过彷徨无助痛苦失落，她的爱与不爱都缘自内心。正如“不存在不通过蔑视而自我超越的命运”，加缪这话实在精辟，也不存在不通过挣扎而自我肯定的爱情。对自我的认同感，加缪会说“自我的意识”，很大程度就是生命强度的代名词，很不幸这种感受一不小心就会变成自恋。现代人很少自我认同，太多自以为是的水仙，或称芙蓉姐姐。

优秀是能力，敢于优秀是勇气，遇到能欣赏你的人是运气，对于古今中外的女人来说都是一样。伊丽莎白最让我感动的地方在于，她从未委屈过自己的优秀。她使自己的优秀超脱了家世，超越了时代。简·傲斯丁以同样的原因不俗。但也大可不必因此替张爱玲抱恨，遇人不淑也是种运气，固然不能和林妹妹比。爱玲必是懂得的，俗世人自有民间的清嘉运道，切不可妄拟仙境。

我极喜欢伊丽莎白伫立湖畔的身影伶俐，有所思而又无所待。“我已亭亭，无忧亦无惧”。她父亲的话真是对，我担心世上没有人能配上你。他的话又不太对，别担心世上没有人能配上你。

一次巧合，让我结缘了由简·奥斯丁的著作——《傲慢与偏见》。

《傲慢与偏见》讲述了伊丽莎白与达西先生的曲折爱情故事。他们在初次的家庭舞会中，一个态度傲慢，另一个心怀偏见。哦，现在你肯定知道了，傲慢是指达西先生，而对他有偏见的便是伊丽莎白。但随着后续故事的发展，两人冰释前嫌、终成眷属。

说实话，达西先生和伊丽莎白应该感谢嘉蒂娜太太，因为是她重新让你们认识了对方。接下来，我想分别跟你们说说我的心理话。

首先，当然是身为丈夫的达西先生喽。“达西先生，你在第一次见到伊丽莎白的时候，为何要如此伤一个女人的心！你可知道这是你以后求爱的最大障碍。你外表的高冷，被人深深地误会了你，让讨厌的韦汉先生阴谋得逞！”我说道，“但是你对伊丽莎白是那么的痴情，甚至不惜与仇人成为亲戚，这能说明你是多么爱她。还有，在宾格莱小姐不停地说你心上人的坏话时，你毫无疑问地坚信自己的耳朵与眼睛！哦，你可真是个绅士！”

接下来，我想对伊丽莎白说几句忠告：“哦，丽萃，我不得不批评你。你为什么要偏听韦汉先生的一面之词，就来断定达西先生的好坏。你可知道，一旦自己对别人有了成见，无论对方做什么，在自己眼里都是错误的，所以你辜负了达西先生的一片好心！当然，你聪敏机智、风趣幽默，对爱情和生活有着自己独立的见解，不然怎么会是贝内特先生最宠爱的女儿呢！”

最后，我想说：“一个人不应该用高冷的身份去伪装自己善良的心，一个人也不应该凭一面之词去评判别人的善与伪”。所以，做人要眼见为实，活出真正的自己！

小说傲慢与偏见读后感篇四

爱情没有浪漫就失去其美好的色彩了。小说中种种关于门当户对，以及财富对婚姻的考量却充斥其中。

伊丽莎白为自己家人的行为给自己带来的影响万分懊恼，达西也因此劝宾利先生离开简，后来自己也是在理智与情感较量之后万分矛盾地向伊丽莎白吐露心事。所以说什么是爱情？

那种纯粹的感情，爱的不顾一切，单纯的洁白如雪的爱情是不是真如镜中花水中月，是不是只不过是人们心中的美好幻想和追求罢了，而现实生活中人们总是寻找二者之间的最佳平衡点。

伊丽莎白在知道威克姆的真实面目前对其充满好感，她的姨妈却说这样的青年托付终身不会幸福，因为他没有财产没有稳定收入，伊丽莎白接受这样的看法，并且主动克制了自己的感情，呵呵这样并没有给伊丽莎白抹黑，只会让我们看到一个真实理智的伊丽莎白，聪明理智的姑娘。

达西继承祖业，生活无忧无虑，在上流社会里也是受人尊敬，在那样的地位，一切的美德都不为过，慷慨大方，助人为善，这些东西无助与对他形象的丰富，对他倒是没什么评价。

在追求爱情的路上，一定要坚定自己的信念，不要因为金钱、名利或其他原因而草草决定，要坚持寻找真爱。如果对方的某些缺点是自己所不能容忍的、而且也是自己所无法改变的话，就应该果断选择放弃；当然也应该要珍视彼此，不要由于别人的一些话就改变自己的决定，幸福要自己去经营。

傲慢与偏见读后感600字(五)

小说傲慢与偏见读后感篇五

书中人物众多，但作者将每个人的性格特点都刻画得真实，让我们可以清楚的区分每一个人，大小姐简是一个温柔天真的人，贝内特太太是一位自私的人，女主角伊丽莎白是一位真实的人……这些人让我们可以从他们身上找到自己的影子。

早就听说这是本极好的书，一日，偶得此书，即迫不及待地翻下去了。如果说开始是抱着猎奇的态度来看此书的话，那

么到了后来，便是迫不及待地想翻下去了。

当然，书中所描写的人物并不是都那么猥琐。简是贝内特家的大小姐，她美貌而又性格温和，甚至有些天真，从来都不会把别人往坏处想——哪怕她明知别人在欺骗她！其实这样的人虽然看似完美，但我觉得，她似乎缺少应有的是非鉴别能力，倘若她生存当今的中国，只怕被人骗得连东南西北都不知道了！其实做人不仅仅要有宽容之心，还要有起码的判断能力，知道什么时候该忍，什么时候该退！

小说傲慢与偏见读后感篇六

《傲慢与偏见》，简·奥斯汀，傲慢与偏见读后感。想象以后诸如此类的事情应不会少啊，但看的应该是课内书。

再说一下《奥》吧。其中伊丽莎白和达西使我最喜欢的两个人。而简使我最想成为的人。

《奥》是以男女青年的恋爱婚姻为题材，以男女主人公的爱情纠葛为主线引人入胜。描绘了四起婚姻。

作者明确划分了婚姻的好坏标准。照她看来，不幸的大致有两种：1夏洛特和柯林斯那样，完全建立在经济的基础之上。2像莉迪亚和威克姆那样，纯粹建立在美貌和情欲的基础之上。夏洛特本是个聪明的女孩，只因家里没有财产，人有长得不是很漂亮，到了27岁还是老处女，所以就答应嫁给柯林斯，只是为了能有个归宿，有个确保她不挨冻受饿的“保险箱”婚后即是不幸福也无所谓。这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妇女的可悲。

莉迪亚是个狂放不羁者，因为贪恋美貌和感情冲动的缘故，跟着威克姆私奔，后竟达西的帮助，两人才苟合成亲，但婚后不久，便“情淡爱驰”，男的区成立寻欢作乐，女的在姐

姐家里寻求慰藉。与她们恰恰相反，简和伊丽莎白的婚事是真正建立在爱情的基础之上的，这是真正的美满婚姻。不排除经济和相貌的考虑，但她俩更注重双方的丽质美德，尤其是伊丽莎白，她对达西拒绝后接受，这充分体现“没有爱情是不能结婚的！”

英国学者有句名言：“这个世界，凭理智来领会是个喜剧，凭感情来领会是个悲剧。”

做事一定要谨慎，切不可让表面现象蒙住眼睛。伊丽莎白因为受达西的怠慢，便对他产生了偏见，而当“风度翩翩”的威克姆向她献殷勤的时候，她便对威克姆萌发了好感，甚至听他的无耻谰言，进一步加深了对达西的偏见和憎恨。后来她自我责备说，完全是虚荣心在作怪，读后感《傲慢与偏见读后感》。事实证明：“初次印象是不可靠的，而偏见有无比可怕！”

小说傲慢与偏见读后感篇七

《简·爱》之后，今天又看完了《傲慢与偏见》，感觉蛮有味道的。与朋友聊天说看完这两本书，不知道为啥，却着实被鄙视了一般，也许吧。只是现在的记忆力越来越不行了，又让我想到了“快餐”这个词，既然如此，趁还记得，就记录下点点思绪吧。

女儿买回一本英文版的《傲慢与偏见》，勾起我对少年中学时代的回忆。

那年，正是我初二放假的时期，那天，我正聚精会神的“偷看”“第二次握手”。当我正如痴如醉的感动在握手的精彩故事情节时，大哥走过来，手里拿着一本书丢在桌面上，在丢下书的同时也丢下一句话：“好好看看，别成天自以为是，看完给我写读后感，我要检查的”，说完就走了。我愣了半

响，半天没反映。拿起那本书一看，就是中文版的《傲慢与偏见》。

这是我看的第一本外国小说，看书之前，我并不明白大哥的用意，看完之后，才知道大哥的用心良苦。

因为出身在军人家庭，再因为优越的家庭环境，更因为是家中之掌上明珠，我总是昂首挺胸、目不斜视、目中无人一般，从来不知道天有多高地有多厚。除了长辈，除了大院里的孩子，除了需要关照的贫民百姓，对那些地方干部或一般阶层出身的孩子，我从不屑一顾，待人接物上从没给过好脸色、好语调。尤其是二个哥哥的同学到访，更是雪上加霜冷言冷语，这让二个哥哥很是头痛，虽不止一次的对我加以指责，只因我的反唇相击，令他们无奈则罢。

奥斯汀的《傲慢与偏见》，以日常生活为素材，生动地反映了18世纪末到19世纪初处于保守和闭塞状态下的英国乡镇生活和世态人情。它是一本既浪漫又现实的爱情故事，更是对人的个性和处世待人的一种行为和态度的认知。这本书，是我人生成长中第一个最为重要的认知转折点。

还是说说这本书吧，主人公是小贵族班纳特家的二女儿伊丽莎白和一个富家子弟达西，两个人的性格特色鲜明，一个直率坦诚但又略显固执，一个举止优雅事业有成而又有些目中无人的傲慢，这是刚开始阅读时的印象。

达西先生生于贵族家庭，年收入不下一万英镑，父母亲从小开始便教他保持高格调，并常常出入上流贵族社会中，慢慢养成了傲慢而目中无人的性格特点。处于贵族身份并且有着高收入的他，有着那份傲慢是应该的，只是，可贵之处在于达西的性格在于与伊丽莎白之间产生的爱情而彻底变化，由一个举止优雅但无比傲慢的贵族子弟变成乐善好施而又体恤他人、风度翩翩而举止依然不失风雅的上流人士。

伊丽莎白性格直爽坦诚，初入世事的她跟有着少女共同的特征，天真烂漫而对事物充满着好奇心，对爱情充满渴望而又谨小慎微。除姐姐吉英和父亲外，伊丽莎白与妹妹们的交流较少，我认为这也是作者在突出伊丽莎白成熟的特征。伊丽莎白的偏见是显而易见的，只是与其说是偏见，不如说是一种不服输的心理，而我觉得这倒是极为可爱的'性格。

美好的事物总需要一波三折的过程来铺垫和润色。从开始第一次见面跳舞后伊丽莎白的偏见开始，伊丽莎白的眼中就只剩缺陷了，着实是一个傲慢的纨绔子弟，而他人对达西的所有负面评价都是对的，并且升值超过与他人的描述。直等到达西求婚不成，傲慢而客观的一封信，才导致伊丽莎白感情的转折，当然这次的打击也是达西性格的转折点。从此以后，伊丽莎白对事实的求证使得对达西的感情愈加升温，达西则变得越来越体恤他人。最后，达西准备再次向伊丽莎白求婚，伊丽莎白也在与内心斗争，达西的舅母对伊丽莎白的恐吓和威胁反而成为了这桩婚姻的催化剂，坚定了达西和伊丽莎白的心理。

说实话，对书中的爱情故事，因年少，我看的似懂非懂，也并不再意。而对书中女主人公伊丽莎白那朴实真诚，以及在跟傲慢无礼的男主人公达西对话时表现出来的聪明才智，特别的欣赏和敬佩。

书中的对话机智幽默，妙趣横生。记得其中一句“如果你果真聪明的过人，那么你傲慢的就会有分寸”，也就是说，没有分寸的傲慢，是一种无知和无礼的表现，更是幼稚和自负的可怜。当一个人把自己看的比其他人都略高一等的时候，总会摆出一幅高高在上的姿态。在日常生活中，不经意间，我们不知不觉的也会成为傲慢与偏见的主角，而我就是无法认知自己的毛病成为了书中的主角，这是很可悲的。在读完这部著作后，我才体味到了它的价值所在。

《傲慢与偏见》中的人物刻画细腻，令人赏心悦目。这是一

部优美而平和的作品，有很多值得我们深思的道理，值得一读。子曰：“朝闻道，夕死可矣。”吾曰：“阅毕一书，得一道足矣。”

小说傲慢与偏见读后感篇八

这个暑假，我读了奥斯丁的《傲慢与偏见》，觉得伊丽莎白这个人很值得学习。

她冰雪聪明、气质脱俗，有一种他人无法比拟的清傲，宛然梅花立雪、芳莲出泥。虽其貌不扬，但身上那种出众的傲然，也不得不让人钦佩。她出身于小地主阶层的农场主家庭，却没有母亲那种庸俗的见地和愚蠢的头脑。她继承了父亲的开朗和善良。她没有大姐简的美丽，没有大妹妹丽迪娅的活泼，没有二妹妹姬蒂的光彩，也没有小妹妹玛丽对书的执着。可她不软弱、不放荡、不轻浮、也不书卷气十足，她清秀、稳重、成熟、认真。晓天文、知地理、通晓音乐、热衷文学。

她并没有被世俗的花哨、流俗和繁杂吸引，目光只是停滞在达西庄园的幽寂、古典与艺术上。她懂得用艺术的眼光去欣赏、去品味这世界上一切美好的事物。她并不爱惜于金钱，当达西用数以万计的财产来面对她时，伊丽莎白用一个可以说是生硬的'回答，拒绝了他。好一个与众不同的女孩！同是达西一个人，不同的只是性格的改变，她就有两种截然不同的态度。是她改变了达西，同时也迎来了自己的幸福！

我佩服她，因为她有自己的个性——不追潮流、倔强善良。更重要的是她的身上有一种美，是清香的，不留任何俗气的存在。